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ASTERN AIRLINES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70)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中文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汪健
公司秘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23年9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李養民(副董事長、總經理)、唐兵(董事)、林萬里(董事)、蔡洪平(獨立非執行董事)、董學博(獨立非執行董事)、孫錚(獨立非執行董事)、陸雄文(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姜疆(職工董事)。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及未来增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首次增持的时间及方式、增持的数量及比例：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东航集团**”）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了本公司 A 股股份 21,957,052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量的 0.0985%；中国东航集团全资子公司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航金控**”）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东航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航国控**”）同日通过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了本公司 H 股股份 1,55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量的 0.0070%（以下合称为“**本次增持**”）。
- 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自本次增持之日起 12 个月内，中国东航集团、东航金控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东航国控拟分别继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在符合一定市场条件下，中国东航集团、东航金控通过东航国控拟累计增持 A 股、H 股金额（即本次增持和本次增持计划合计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5 亿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本数）。
- 本次增持计划的资金来源：中国东航集团自有资金。
- 相关风险提示：在增持期间，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因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本次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2023年9月12日，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中国东航集团的通知，中国东航集团、东航金控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东航国控于2023年9月12日增持了本公司股份，并提出后续增持计划，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

本次增持主体为中国东航集团（增持A股）和东航国控（增持H股）。

（二）本次增持时间、方式、数量及比例

中国东航集团于2023年9月12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了本公司A股股份21,957,052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量的0.0985%；东航国控同日通过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了本公司H股股份1,55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量的0.0070%。

（三）增持主体与本公司关系说明

中国东航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东航国控为中国东航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东航金控的全资子公司，系中国东航集团的一致行动人。

（四）增持主体已持有股份情况

在本次增持实施前，中国东航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8,706,805,967股A股股份，通过全资子公司东航金控持有本公司457,317,073股A股股份，通过全资子公司东航国控持有本公司2,626,240,000股H股股份，合计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52.89%。

本次增持后，中国东航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8,728,763,019股A股股份，通过全资子公司东航金控持有本公司457,317,073股A股股份，通过全资子公司东航国控持有本公司2,627,790,000股H股股份，合计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52.9977%。

二、 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资本市场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以及巩固控股股东地位、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中国东航集团、东航金控通过东航国控拟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二）本次增持计划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和方式

本次增持计划主体拟分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等合法合规方式增持本公司 A 股及 H 股股份。

（三）本次增持计划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

在符合一定市场条件下，中国东航集团、东航金控通过东航国控拟累计增持 A 股、H 股金额（即本次增持和本次增持计划合计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5 亿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本数）。

（四）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

综合考虑市场波动、窗口期、资金安排等因素，为保障本次增持计划顺利实施，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为自本次增持之日起 12 个月内。实施期间，若本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本次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五）本次增持计划的资金安排

本次增持计划资金为中国东航集团自有资金。

（六）增持主体承诺

增持主体中国东航集团和东航国控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七）其他事项

如果本公司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增发新股或配股等事项，中国东航集团将根据本公司总股份数量变动情况对本次增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披露。

三、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风险

在增持期间,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因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本次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本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及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

2、本次增持及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本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亦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12日